正 本

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社團法人屏東律師公會　函

地址：900052屏東縣屏東市復興路468號
承辦人：黃淑華
電話：08-7535416
傳真：08-7560049
電子信箱：rita.huang@ptba.org.tw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基隆律師公會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0月28日
發文字號：屏律怡文字第115000032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裝

主旨：本會定於115年11月14日(星期六)舉辦律師在職進修課程，邀請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施旭錦庭長主講「少年法官想要告訴律師的幾件事！」，敬請轉知貴會會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上課時間：115年11月14日（星期六）上午9:30-12:30。

二、上課方式：採實體與視訊同步進行。

訂

三、報名資格：貴會會員。

四、報名時間及人數：即日起至115年11月6日下午5時止，實體上課60人，視訊上課500人，額滿為止。

五、線上報名連結：https://forms.gle/aZYnGBfgUsyDzuav5 。

六、本會預計於115年11月11日以電子郵件通知報名成功之會員，並傳送視訊授課連結及授課講義PDF檔（屆時如未收到請主動與本會連絡）。

線

七、檢附課程表供參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高雄律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竹律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中律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台東律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南投律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桃園律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苗栗律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宜蘭律師公會、嘉義律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彰化律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基隆律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花蓮律師公會
副本：

理事長李靜怡

社團法人屏東律師公會 115 年度第 8 次律師在職進修課程

主辦單位：屏東律師公會

時　　間：115 年 11 月 14 日（星期六）上午 9:30～12:30

授課方式：實體與視訊上課同步進行

實體上課：臺灣屏東地方法院 3F 會議室

視訊上課：採用 Google Meet 視訊會議系統

主　　題：少年法官想要告訴律師的幾件事！

主 講 人：施旭錦庭長(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)

課程表：

時　間	議　程　表
09:15～09:30	報到
09:30～09:35	李靜怡理事長致詞
09:35～10:20	少年法官想要告訴律師的幾件事！ 主講人：施旭錦庭長
10:20～10:30	休息
10:30～11:20	少年法官想要告訴律師的幾件事！ 主講人：施旭錦庭長
11:20～11:30	休息
11:30～12:20	少年法官想要告訴律師的幾件事！ 主講人：施旭錦庭長
12:20～12:30	Q&A 時間

報名方式：線上報名：網址（https://forms.gle/aZYnGBfgUsyDzuav5）

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115 年 11 月 6 止。實體上課以 60 人為限，視訊上課以 500 人為限，額滿為止。